

附件2 經費預算表

113年度高雄市政府青年局補助青創事業參展計畫經費預算表
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外展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內展覽
申請公司/商業名稱	中文：
	英文：
申請參加展覽名稱	中文：
	英文：

預估經費明細				單位：新臺幣/元
項目	預估經費	補助款	補助比例 (最高70%)	用途
參展報名費 或場地租金				
人員交通費				
人員住宿費				
合計				

※備註

1. 本表之預估經費明細『項目』限於參展報名費或場地租金、參展工作人員之交通費及住宿費。
2. 申請事業參加國內展覽，最高補助3萬元；申請事業參加國外展覽，參展地點位於亞洲者，最高補助6萬元；參展地點位於亞洲以外其他地區者，最高補助9萬元。
3. 參加智慧城市或淨零碳排相關展覽者，最高補助金額提高1萬元。
4. 各項目補助比例以補助經費70%為上限。
5. 如參加國外展覽預估經費金額(新臺幣/元)=經費項目(如場地租金)x 匯率。
6. 實際參展工作人員之人數及工作內容請於用途內詳加說明。
7. 補助參展工作人員之交通費，每案補助以3人為上限，申請事業參加國內展覽者，以搭乘高鐵、火車、客運為限；申請事業參加國外展覽者，以搭乘飛機經濟艙座位為限。
8. 補助參展工作人員之住宿費，每案補助以3人為上限，每人每天以新台幣1,000元為上限，最高補助天數(晚數)為參展天數加計1天。